

##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拟定于 2014 年 11 月 25 日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简称：通知），现对《通知》中相关内容修订如下：

将《通知》“附件 1. 股东参与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一、操作流程，3、表决方法”表格中“申报价格”一列的“X 股”修订为与议案序号相对应的价格，修订后的表格如下：

表决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0 元
2	关于董事会换届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关于提名李开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元
2.02	关于提名张洪太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 元
2.03	关于提名李忠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3 元
2.04	关于提名李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4 元
2.05	关于提名李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5 元
2.06	关于提名闫忠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6 元

2.07	关于提名莫跃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7 元
2.08	关于提名陈丽京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8 元
2.09	关于提名雷世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9 元
2.10	关于提名刘登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0 元
2.11	关于提名郑卫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1 元
3	关于监事会换届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关于提名刘旭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元
3.02	关于提名彭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02 元

《通知》中其他内容不变，修订后的“附件 1. 股东参与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全文附后。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11 月 1 日

附件：

## 股东参与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投票时间为 2014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总议案数：14，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 一、操作流程

1、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38118	卫星投票	14	A 股

3、表决方法：

(1)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中“议案 1”采用一次性表决方法，在“申报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会议的申报价格，1.00 元代表“议案 1”，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2) “议案 2”、“议案 3”为议案组，其中“议案 2”包含 11 个子议案，“议案 3”包含 2 个子议案。上述两议案组采用分项表决累积投票的表决方法，即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选举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议案个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2”中董事会候选人共有 11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100 股的选举票数。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当选举票数超过一亿票时，应通过现场进行表决。

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决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0 元
2	关于董事会换届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关于提名李开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元
2.02	关于提名张洪太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 元
2.03	关于提名李忠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3 元
2.04	关于提名李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4 元
2.05	关于提名李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5 元
2.06	关于提名闫忠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6 元
2.07	关于提名莫跃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7 元
2.08	关于提名陈丽京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8 元
2.09	关于提名雷世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9 元
2.10	关于提名刘登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0 元
2.11	关于提名郑卫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1 元
3	关于监事会换届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关于提名刘旭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元
3.02	关于提名彭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02 元

(3)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

## 二、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 2014 年 11 月 18 日 A 股收市后，持有中国卫星（600118）A 股股票的投资者，假设：1、对议案一投同意票；2、对议案一投反对票；3、对议案一

投弃权票，4、以累积投票方式对议案 2 进行投票，则相应的投票操作程序如下：

1、对议案一投同意票：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118	买入	1.00 元	1 股

2、对议案一投反对票：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118	买入	1.00 元	2 股

3、对议案一投弃权票：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118	买入	1.00 元	3 股

4、以累积投票方式对“议案 2”进行投票。如某 A 股投资者持有 100 股中国卫星股票，拟对“议案 2”共 11 名董事会候选人议案组（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议案名称	对应的申报价格（元）	申报股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议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候选人：董事一	2.01	1,100	100	200
候选人：董事二	2.02		100	700
候选人：董事三	2.03		100	
.....	.....	.....	.....	.....
候选人：董事十一	2.11		100	200

说明：上表“申报股数”一列中列举了三种投票方式，其中“方式一”为将所有表决权投向同一候选人；“方式二”为将所持表决权在全部候选人之中平均分配；“方式三”为将所有表决权在所有候选人之中进行自由分配。投资者可自主选择投票方式，但表决权总数不得超过 1,100 股（本例）。

### 三、投票注意事项

（一）股东可以根据其意愿决定对议案的投票申报顺序。投票申报不得撤单。

(二) 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大会有多项表决议案时，股东仅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计算。

(四)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遵照当日通知。